

股票简称：盛屯矿业

股票代码：600711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盛屯矿业

股票代码：600711

信息义务披露人名称：刘全恕

住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小区**号**单元***室

通讯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小区**号**单元***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签署日期：2016年7月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未来 12 个月变动情况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附表.....	1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的含义如下：

盛屯矿业、上市公司	指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刘全恕
本报告书、报告书	指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刘全恕本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盛屯矿业的股份的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注：本报告书中，如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一致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刘全恕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150426*****
住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小区**号**单元***室
通讯地址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小区**号**单元***室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资金需求进行本次减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未来 12 个月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在未来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进一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情形，将严格按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2016年7月6日，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刘全恕先生发来的通知，刘全恕先生于2016年7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所持公司股份12,9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8664%。

本次减持前，刘全恕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7,819,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661%。

本次减持后，刘全恕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4,849,0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刘全恕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4,849,092股，其中已质押股份4780万股。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之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对本报告书内容容易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事项，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2、其他备查文件。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刘全恕

2016年7月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厦门市
股票简称	盛屯矿业	股票代码	60071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刘全恕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内蒙古赤峰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股票种类：<u>A 股</u></p> <p>持股数量：<u>87,819,092 股</u></p> <p>持股比例：<u>5.8661%</u></p>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股票种类：<u>A 股</u></p> <p>变动后持股数量为 74,849,092 股，持股比例为 4.9998%；</p> <p>变动股份数量为 12,970,000 股，变动比例为 0.8664%。</p>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页无正文，为《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章）：刘全恕

2016年7月6日